

邹城市审计局文件

邹审发〔2025〕1号

签发人：张爱国

邹城市审计局 2024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报告

2024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的精心指导下，邹城市审计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要求，牢固树立审计法治理念，积极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与依法审计实践紧密结合，把审计工作全面纳入法治建设轨道。现将本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始终以高度的政

治自觉深学笃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同党纪学习教育结合起来，同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结合起来，认真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对审计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做到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同时，采取“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多种方式，组织集中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新修订版），开展多次党规党纪学习，引导审计干部坚持以党规党纪为根本遵循、筑牢纪律之基，争当遵规守纪的排头兵，在贯彻落实如臂使指、如影随形、如雷贯耳上找路径，在打造经济监督“特种部队”上出实招，以实际行动彰显新时代审计人的责任与担当。

（二）聚焦主责主业，充分发挥审计“经济体检”作用。今年以来，共提报审计专报、呈阅件21篇，均得到市委、市政府领导肯定性批示。全年共完成审计项目33个，审计查出违规金额6,373万元，管理不规范金额105,524万元，损失浪费金额1万元，审计期间整改金额46,541万元，审计发现侵害人民群众利益12万元。审计处理处罚应上交财政6,156万元；已上交财政3,600万元，应调账处理金额968万元。审计提出建议159条，被采纳建议159条。一是聚焦财政提质增效。对市本级和5个部门开展了2023年度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共发现7类29个问题，涉及财政支持重大政策落实、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方面，促进财政增收7400余万元；二是聚焦增进民生福祉。结合群众身边腐败问题专项整治活动，扎实开展全

市医疗卫生系统政策落实和资金管理使用情况专项审计调查，查出问题涵盖药品耗材采购、工程建设、政策落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方面，查出违纪问题线索6起，涉及6人；三是聚焦规范权力运行。15名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和2名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任中审计已全部完成，向市纪委监委移送审计线索5起，涉及10人，其中科级干部3人；四是聚焦公共投资绩效。扎实开展2024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孟子湖教育园区等7个项目进行跟踪审计；全面推进邹城市辐条厂片区棚户区改造、智慧停车场等2个项目决算审计；配合济宁市审计局完成全市普通公路建设管理情况专项审计；开展全市中小学校膳食经费管理集中整治完成情况检查工作。截至目前，已完成抽查核查项目173个，核查率39.4%，复核审减工程造价0.30亿元；同时参与审计监督完成结算项目13个，审减造价1.24亿元。

（三）遵循工作流程，规范审计执法。一是注重审计全过程规范记录。为进一步规范审计行为，提高审计质量和效率，有效防范审计风险，从制度建设入手，健全控制体系，依照审计工作流程，健全和完善内部管理制度，严格落实审计过程各环节质量控制责任，坚持程序设置合理化、业务操作规范化、具体工作精细化的原则，分环节、分层级把控审计业务质量，进一步提升审计项目质量。二是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为深入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在派出审计组在开展工作时，向被审计单位统一发放审计“八不准”工作要求和“四严禁”工作纪律的纸质

清单，加强对审计组执行廉政纪律等情况的监督；通过门户网站全面公示审计权力清单，及时公开行政执法主体、职责、权限、程序、监督等执法信息，并进行动态调整，确保审计执法更透明。

（四）积极拓展普法方式方法，进一步强化法治宣传教育。抓住宪法宣传周、民法典宣传月等重要节点主题，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引导社会大众拥护和信仰宪法权威。坚持“谁执法谁普法”，在审计进点会上，由审计组组长向被审计单位领导干部宣传审计法律法规和审计机关的职责权限，强化被审计单位领导干部法治意识，增强领导干部的示范带头作用；在审计过程中，针对审计发现的问题充分释法说理，促进被审计单位和人员进一步深入了解法律法规；在审计整改过程中，通过监督被审计单位落实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推动普法工作见行见效。

二、2024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我局法治建设工作取得成效的同时，也存在一定的问题：审计法治建设工作的深度有待进一步拓展；审计人员将法律知识、专业知识与审计实务紧密融合，稳步推进综合分析与实践的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主要原因是：新形势下审计工作面临的新任务新要求，面临政策更新迭代、法规发展完善的阶段，对政策法规的研究和把握不足，难以发现审计实务中较为隐蔽的问题，对审计人员的专业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

三、2024 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一）坚定政治方向，强化组织领导，履行主体责任。始终坚持把法治政府建设放在审计事业全局中统筹谋划，形成法治建设工作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管落实、全体干部同参与的工作格局，局主要负责人定期主持召开会议听取法治建设工作汇报，系统研究部署法治建设工作重点，把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渗透到本局工作的全过程、各环节、各层面，促进审计工作与法治工作协同推进、统筹兼顾、融合发展。

（二）坚持民主集中，严格决策程序，规范权力运行。严格依照审计工作法定权限和程序行使权力、履行职责，努力确保决策科学、程序正当、责任明确。局主要负责人亲自主持项目业务会，对审计事项、重大风险点进行充分讨论，通过集体研究、共同研判，确保审计事项完整、审计重点聚焦、审计结论清晰。

（三）带头尊法学法，持续深学笃行，提高法治素养。通过局党组中心组集体学、审计业务会研讨学、学考联动督促学等形式，全面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法治思想、新修订审计法、党内法规等，持续在学深悟透上下功夫，推动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来破难题、防风险、提效能。

四、2025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是持续强化政治理论学习，深入领会和准确把握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各项部署对审计工作提出的新要求，深入研究更好发挥审计作用的理念思路、目标方法、内容重

点、实现路径。聚焦《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等近年来新修订的审计法规条例，加强审计专业性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提高审计工作法治化水平。

二是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锚定监督重点，加大对财政资金、国有资产、重点项目等领域的审计监督，发挥好“经济体检”作用，及时反映影响经济安全的苗头性、倾向性、普遍性问题，以重点监督带动全面监督，推动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

三是推进党纪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引导党员、干部真正把纪律规矩转化为行动自觉。同时以政治理论学习与财务财经审计法规学习为抓手，大力塑造审计职业精神，引导审计干部树牢“有问题没发现是失职、发现问题不报告是渎职”的意识，鼓励干部发扬斗争精神，在职责范围内大胆监督。

